

2024 年度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区统计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订和管理全区各类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全区统计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核算全区及镇（街道）、开发区（园区）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区及镇（街道）、开发区（园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区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区情区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四）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业及其他服务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旅游、金融、交通、邮电、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地质勘查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人口就业、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资源、房屋、环境保护、对外

贸易、对外经济、财政、税收、就业、妇女儿童、基本单位登记注册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

（六）组织实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各类统计监测评价，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七）依法审批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和推进各部门、各行业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八）建立健全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九）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化系统，组织实施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统计信息资源的整合共享和开发应用，协调和指导全区现代化统计体系建设。

（十）落实全区统计法治监督责任，组织管理全区统计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统计违法行为，组织指导全区统计信用体系建设。

（十一）加强和推进统计队伍建设，协助管理镇（街道）、开发区（园区）统计负责人。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治科、国民经济综合统计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迁市宿

城区统计调查队，宿迁市宿城区普查中心，宿迁市宿城区专项监测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机关），宿迁市宿城区统计调查队，宿迁市宿城区普查中心，宿迁市宿城区专项监测中心。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强化党建引领，持续推进统计工作发展。一是强化思想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抓好思想政治工作，全力提升干部职工素养，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的重要指示精神在全区统计系统落实落细。二是坚持党建业务融合。强化党对统计工作的领导，切实做到党建与业务紧密结合、相互促进，把党建融入统计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全过程。三是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规范统计权力运行和切实履行统计监督职责，把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推向深入，促进依法统计、廉洁统计工作落实落细。

（二）强化业务培训，持续提高统计综合能力。一是落实好《宿城区统计跟班学习制度》和《宿城区统计工作挂钩联系帮办制度》，基层统计人员根据自身业务需要，随时到局各科室跟班学习；局各专业人员根据自身业务需要，下沉到相关镇（街道）跟班调研，共性问题及时会办，个性问题及时处理，

切实帮助基层解决困难问题。二是积极开展统计业务轮训，围绕统计工作中存在的痛点、难点问题，针对性的开展大班化、小班化、一对一业务培训指导，切实有效提升统计分管领导和基层统计人员的综合统计能力和业务指导水平。

（三）强化法治建设，持续夯实统计数据质量。一是强化防惩统计造假主体责任。按照“四个必查”“三个一批”要求持续开展自查自纠。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对专项纠治发现的问题，坚持标本兼治，做到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建立长效机制，持续巩固深化专项纠治成果。二是加强统计执法检查力度。严格执行《统计法》《统计条例》等法律法规，积极开展统计执法“双随机”检查，确保做到统计违法案件必查处，切实维护统计法治权威。三是深入开展统计法治宣传。利用 9.20、12.4 等契机，组织开展多方式的普法宣传进社区、进企业活动，提高全社会统计法治观念。

（四）强化分析调研，持续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一是进一步加强统计监测预警。密切关注主要经济指标数据与关联指标变动趋势，做好统计数据监测。加大企业走访摸查力度，对于辖区重点企业的异常变动情况及时反馈，切实提高统计监测预测、分析服务能力和水平。二是进一步加强统计信息分析。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四化同步”“三争三创”，开展有深度、有高度的统计分析研判，强化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分析，坚持深度分析和“短平快”分析齐头并进，开展分行业、分产业、分地区的统计分析，为区委区政府制定相关政策

提供科学依据。

（五）强化统筹部署，全力做好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我局严格落实国家、省、市普查工作部署，提早谋划，统筹安排，周密组织，扎实开展好普查机构设立、宣传动员、“两员”选聘、业务培训、单位清查等各项工作，确保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圆满完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3.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2.9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3.07	本年支出合计	943.0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43.07	支出总计	943.07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943. 07	943. 07	943. 07														
023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943. 07	943. 07	943. 07														
023001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机关）	587. 04	587. 04	587. 04														
023002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调查队	203. 53	203. 53	203. 53														
023003	宿迁市宿城区普查中心	96. 24	96. 24	96. 24														
023004	宿迁市宿城区专项监测中心	56. 26	56. 26	56. 2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943.07	563.07	38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39	338.39	38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18.39	338.39	38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25.84	125.84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00.00		30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80.00		8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12.55	212.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6	68.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66	6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77	45.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9	2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5	23.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5	23.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1	8.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4	1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97	132.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97	132.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94	45.94				
2210202	提租补贴	87.03	87.0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43.07	一、本年支出	943.0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3.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32.9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943.07	支出总计	943.07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43. 07	563. 07	530. 60	32. 47	38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 39	338. 39	305. 92	32. 47	380. 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18. 39	338. 39	305. 92	32. 47	380. 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25. 84	125. 84	109. 55	16. 29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00. 00				300. 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80. 00				80. 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12. 55	212. 55	196. 37	16. 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 66	68. 66	68. 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 66	68. 66	68. 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 77	45. 77	45. 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 89	22. 89	22. 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 05	23. 05	23. 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 05	23. 05	23. 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31	8. 31	8. 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 74	14. 74	14. 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 97	132. 97	132. 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 97	132. 97	132. 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 94	45. 94	45. 94		

2210202	提租补贴	87.03	87.03	87.03		
---------	------	-------	-------	-------	--	--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3.07	530.60	32.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60	530.60	
30101	基本工资	103.96	103.96	
30102	津贴补贴	146.97	146.97	
30103	奖金	58.73	58.73	
30107	绩效工资	79.64	79.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77	45.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89	22.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5	23.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1.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94	45.94	
30114	医疗费	2.16	2.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7		32.47
30201	办公费	3.35		3.35
30228	工会经费	7.94		7.94
30229	福利费	11.00		1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3		7.8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		2.3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43.07	563.07	530.60	32.47	38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8.39	338.39	305.92	32.47	38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18.39	338.39	305.92	32.47	38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25.84	125.84	109.55	16.29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300.00				30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80.00				8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12.55	212.55	196.37	16.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6	68.66	68.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66	68.66	6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77	45.77	45.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9	22.89	2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5	23.05	23.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5	23.05	23.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1	8.31	8.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4	14.74	14.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97	132.97	132.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97	132.97	132.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94	45.94	45.94		
2210202	提租补贴	87.03	87.03	87.0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3.07	530.60	32.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60	530.60	
30101	基本工资	103.96	103.96	
30102	津贴补贴	146.97	146.97	
30103	奖金	58.73	58.73	
30107	绩效工资	79.64	79.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77	45.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89	22.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05	23.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1.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94	45.94	
30114	医疗费	2.16	2.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7		32.47
30201	办公费	3.35		3.35
30228	工会经费	7.94		7.94
30229	福利费	11.00		1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3		7.8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		2.3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0.00	0.00	0.00	0.00	6.00	0.00	3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6.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9
30201	办公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86
30229	福利费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943.0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0.29 万元，减少 1.08%。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943.0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943.0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3.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9 万元，减少 1.0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943.0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943.07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718.39 万元，主要用于行

政运行、事业运行、项目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4.57 万元，减少 1.9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8.6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13 万元，增长 1.67%。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常规性增长。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3.0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与上年相比增加 0.37 万元，增长 1.63%。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常规性增长。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32.9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2.78 万元，增长 2.14%。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常规性增长。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943.0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943.0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3.07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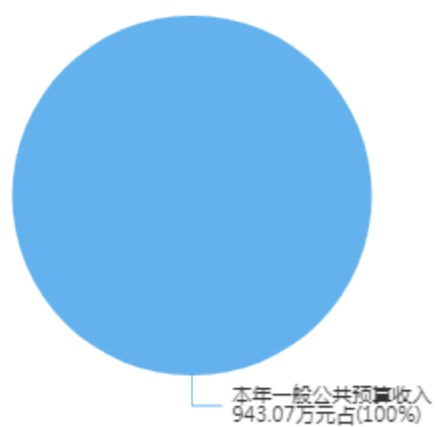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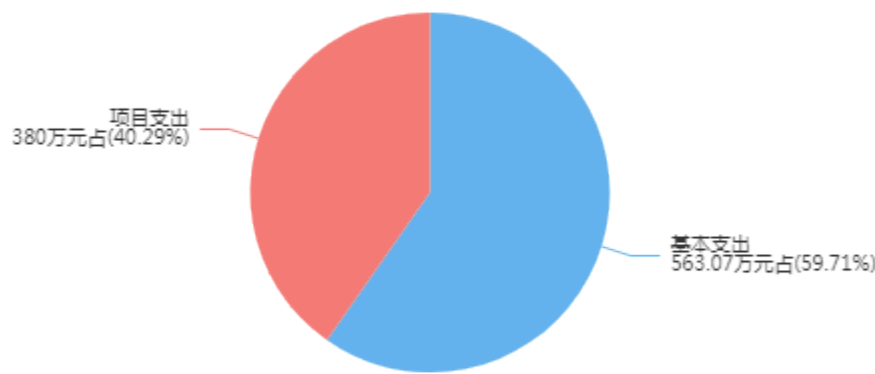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943.0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63.07 万元，占 59.71%；
项目支出 380 万元，占 40.2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43.0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29 万元，减少 1.0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943.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29 万元，减少 1.0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25.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78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人员

增加一人。

2.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支出 3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支出 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 万元，减少 20%。主要原因是预算经费减少。

4. 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212.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35 万元，减少 3.34%。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减少一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45.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75 万元，增长 1.67%。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常规性增长。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2.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常规性增长。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8.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4 万元，增长 11.24%。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增加一人。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4.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47 万元，减少 3.09%。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减少一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5.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2 万元，增长 2.04%。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常规性增长。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87.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6 万元，增长 2.18%。主要原因是工资社保常规性增长。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63.0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二）公用经费 32.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43.0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9 万元，减少 1.0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63.0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3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二）公用经费 32.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 万元，变动原因三公经费压减。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压减。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

费预算支出 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压减。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宿城区统计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6.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 万元，增长 11.27%。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增加一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

金 943.07 万元；本部门共 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8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